证券代码：600810　股票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1-061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1］2782 号）要求，公司现将函件所涉问题回复如下：

在本回复中，相关简称与《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审计报告》中“释义”所定义的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的含义。财务数据均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1. 半年报披露，公司 2019 年末、2020 年末、2021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51.86 亿元、66.40 亿元和 77.82 亿元，增幅分别为 181.09%、27.35%和 17.20%。其中，在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存放款项分别为 9.13 亿元、23.19 亿元和 28.04 亿元，存款额度同比大幅提升且额度较大。公司未向财务公司贷款。公司前期披露，存放于财务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为，重大资产重组后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尼龙化工）并表，其前期存放在财务公司货币资金额度较大导致。重大资产重组已经完成将近两年，公司存放财务公司货币资金仍持续增加。在此期间，公司有息负债余额分别为 78.122 亿元、103.06 亿元和 120.68 亿元，有息债务规模较大，且呈现逐年上升趋势，财务费用侵蚀公司利润。

请公司补充披露：（1）期末货币资金存放情况，包括存放地、存放额度、账户性质、利率等；（2）2021 年上半年利息收入和平均利率，结合公司日均存款余额和目前市场可比利率水平，说明是否存在差异；（3）结合公司业务模式、生产经营及投资安排、相关资金需求、融资用途等，结合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货币资金占净资产比例和负债率等情况，说明公司在持有大量货币资金的情况下仍然进行大额融资的合理性；（4）2021 年初至今存放在财务公司的日均存款余额，最高存款余额，利息收入，平均利率等，并结合公司货币资金内部控制相关规定，说明对财务公司存款采取的风险管控措施，并说明措施的有效性；（5）结合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对尼龙化工的经营协同安排和负债情况，说明对其存放财务公司资金的使用计划；（6）除已披露的受限资金外，是否存在其他资金使用受到限制的情况，存放在财务公司资金是否存在实际无法支取和使用的情况，相关存款是否存在潜在的合同安排或限制性用途，是否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或其他方实际使用等变相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1）期末货币资金存放情况，包括存放地、存放额度、账户性质、利率等；

【公司回复】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表 1：公司货币资金存放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类型	金额	资金性质及存放地
一	库存现金	0.57	控股子公司
二	其他银行存款	289,463.98	各商业银行，详见附件“公司货币资金存放明细表”。
三	财务公司存款	280,370.10	财务公司。详见本问(4)回复。
四	其他货币资金	208,384.19	主要为信用证、票据以及保函保证金等；存放在各商业银行，详见附件“公司货币资金存放明细表”。
合计		778,218.84	

注：公司账户性质和利率，详见附件“公司货币资金存放明细表”。

由附表可知，公司在大多数银行均开立有银行账户。公司不存在和控股股东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煤神马集团”）有共管账户的情况，亦不存在公司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占用的情况。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中，我们实施了核查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获取神马股份及子公司各银行账户的银行对账单，将银行对账单与公司银行存款日记账进行核对；

（2）获取神马股份《已开立银行结算账户清单》，验证和核查神马股份银行账户的完整性和存在性；

（3）对 2021 年 6 月 30 日神马股份各银行存款的利率、余额、资金受限情况等进行函证。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

1.神马股份上述关于期末货币资金存放情况，包括存放地、存放额度、账户性质、利率等的说明，与我们在审计和核查过程中了解的情况一致；

2.未发现神马股份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占用的情况。

（2）2021 年上半年利息收入和平均利率，结合公司日均存款余额和目前市场可比利率水平，说明是否存在差异；

【公司回复】

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利息收入、日均余额和平均年利率如下：

表 2：上半年利息收入、日均余额和平均年利率　（单位：万元）

期间	类别	利息收入	公司日均存款余额	平均年利率
2021 年 1-6 月	财务公司	1,436.71	253,756.71	1.14%
	商业银行(注)	3,234.30	690,263.32	0.94%
	合计	4,671.01	944,020.03	1.00%

注：商业银行日均存款余额为包含了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的合计日均存款余额，平均利率系货币资金的平均年利率。

目前市场可比利率如下：

表 3：市场化现金管理业务收益率

	活期存款利率	保证金存款利率	大额存单利率
市场利率	0.35%	1.5%-1.95%	1.5%-4%

报告期内，神马股份货币资金主要由活期存款、保证金存款和大额存单构成。由表 2 可知，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平均年利率为 1%，大于活期存款利率，小于保证金存款利率和大额存单利率。其中财务公司存款利率为 1.14%，其他商业银行存款利率为 0.94 %。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和本次核查工作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获取神马股份货币资金业务相关合同，对利率、期限等条款进行核查；

（2）获取神马股份银行存款对账单，对日均存款余额进行测算和复核；

（3）获取神马股份货币资金相关合同，根据合同条款等信息对货币资金利息收入进行测算，并与账面核对；

（4）根据神马股份货币资金日均存款余额及利息收入测算平均利率。

（5）获取公开市场银行利率相关信息，对神马股份回复中披露的数据进行核对。

2、核查意见

基于上述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神马股份上半年的利息收入和平均利率，和市场可比水平相比，没有明显差异。

（3）结合公司业务模式、生产经营及投资安排、相关资金需求、融资用途等，结合公司、同行业可比公司货币资金占净资产比例和负债率等情况，说明公司在持有大量货币资金的情况下仍然进行大额融资的合理性；

【公司回复】

1）本回复

公司是国内乃至亚洲最大的尼龙 66 产品生产企业，目前尚没有已上市的同行业公司。虽然公司个别产品如己二酸有其他上市公司在生产，但己二酸在本公司仅仅是生产 66 盐的中间产品。基本面与本公司完全相似的可比公司资料无法取得。

公司将利用行业发展景气周期的战略机遇期，继续积极实施一体化战略，纵向延伸大尼龙产业链，横向扩大优势产业规模。

基于既定经营战略，公司 2019 至今积极布局投资了下述项目：

表 4：投资、并购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投资时间
1	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材料(遂平)有限公司	投资	1.90	2019 年 12 月
2	河南神马艾迪安化工有限公司	投资	0.80	2020 年 11 月
3	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股权	5.36	2020 年 01 月
4	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公司	收购股权	28.93	2020 年 09 月
合计			36.99	

通过投资，公司积极推动尼龙产业链上游整合，并实施更上游氢氨一体化及己二腈的部分目给，同时布局尼龙 6 民用丝、尼龙 6 薄膜等领域。公司近年拟投资的重大项目如下：

表 5：公司核心在建工程项目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	所属子公司	投资规模	已累计投资额	尚需投资额
1	年产 2.5 万吨 BOPA 薄膜项目-1 万吨 BOPA 薄膜项目	遂平	3.67	0.81	2.86
2	5 万吨/年己二腈	艾迪安	11.93	0.55	11.38
3	一期年产 10 万吨 PC	聚碳材料	27.82	15.88	11.94
4	3 万吨/年 1,6-己二醇	尼龙化工	3.08	0.12	2.96
5	40 万吨/年液氨及 4 亿 Nm3/年氢气	尼龙化工	23.00	0.10	22.90
合计			69.50	17.46	52.04

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77.82 亿元，但大部分为营运资金需求、偿债资金需求、有特定使用用途的专用资金、受限资金。受限资金、募投营运资金需求、偿债资金需求和专用、受限资金 62.36 亿元后，可供投资的货币资金余额为 15.46 亿元，可用于投资表 5 中核心工程项目。

前述营运资金需求、偿债资金需求和专用、受限资金情况简单分析如下：

表 6：营运资金需求、偿债资金需求和专用、受限资金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类别	金额
1	经营现金需求(注 1)	9.61
2	短期借款置换需求(注 2)	10.40
3	长期借款偿还需求(注 3)	11.28
4	受限资金-保证金存款(注 4)	21.66
5	经营保障准备金(注 5)	5.00
6	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分红款	4.41
合计		62.36

注 1：经营现金需求，为公司平均每月支出的经营性现金(根据 2021 年半年度公司汇总现金流量表中，合并抵消前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除以 6 得出)；

注 2：短期借款置换需求，为预留平均每月置换到期短期借款所需要的现金(根据公司短期借款平均余额 62.41 亿元(期初和期末平均)除以 6 得出)；

注 3：长期借款偿还需求，为预留相同金额现金以偿还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为公司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平均余额 11.28 亿元(期初和期末平均))；

注 4：受限资金-保证金存款，为公司保证金占用的存款平均余额(期初和期末平均)；

注 5：经营保障准备金，为公司应对未来不时之需与突发风险事件的预留资金。

由上述分析可以看出，虽然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账面上货币资金有 77.82 亿元，但剔除营运资金需求、偿债资金需求和专用、受限资金后，剩余可供投资的货币资金只有 15.46 亿，而已确定的核心在建项目的资金需求为 52.04 亿，尚不足以满足表 5 所示的核心在建项目合计投资需求。因此，公司在目前的资金情况下，仍然有对外融资以满足项目建设的需求。公司未来 1 年资本投入和在建工程项目建设投入计划如下：

表 7：公司未来 1 年资金投入计划　（单位：亿元）

投入类别	项目	未来一年预计投入额	内容
资本投入	子公司艾迪安	0.30	支撑出资
资本投入	子公司尼龙投资	0.70	支撑出资
资本投入	子公司聚碳材料	1.32	收购少数股东认缴出资权
项目投入	年产 2.5 万吨 BOPA 薄膜项目-1 万吨 BOPA 薄膜项目	0.82	土建、设备、安装款
项目投入	3 万吨尼龙 66 项目	0.11	土建、设备、安装款
项目投入	2 万吨精品尼龙 66 切片	1.52	土建、设备、安装款
项目投入	一期年产 10 万吨 PC	2.64	安装、材料款
项目投入	13 万吨/年双酚 A 项目	2.34	安装、材料款
项目投入	40 万吨/年液氨及 4 亿 Nm3/年氢气	6.39	设计、土建款
项目投入	年产 3 万吨 1,6-己二醇项目	0.50	技术、土建、设备款
合计		16.64	

公司主营产品为尼龙 66 帘子布、尼龙 66 工业丝、尼龙 66 切片及中间产品己二酸等，公司未能在公开市场上找到经营同类商品的同行业可比公司。

2）关于有息债务规模增长的解释

关于“公司有息负债余额分别为 78.122 亿元，103.06 亿元和 120.68 亿元，有息债务规模较大，且呈现逐年上升趋势，财务费用侵蚀公司利润。”的问题原因同 1）中所回复，亦是公司投资所致；

公司作为集团公司，下属子公司较多。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有子公司 12 个，孙公司 7 个，有息债务规模与各个子公司不同的经营活动、发展阶段和投资情况有关。2019 年以来公司有息债务规模逐渐增加，主要还是公司积极投资并购尼龙化工、聚碳材料、遂平、艾迪安所致。

表 8：公司货币资金明细和融资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报表	母公司	被并购\投资公司报表	原合并口径中其他子公司合计(注 1)
货币资金	518,607.17	366,616.87	106,323.17	45,667.13
其中：				
财务公司存款	93,548.40	80,585.55	2,172.89	10,789.96
保证金存款	257,102.34	143,565.57	97,725.52	15,811.25
短期借款	583,716.33	379,226.61	174,000.00	30,489.72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96,635.00	51,195.00	700.00	14,740.00
长期借款	143,440.00	60,000.00	24,600.00	58,840.00
应付债券				
有息债务合计	773,791.33	470,421.61	199,300.00	104,069.72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报表	母公司	被并购\投资公司报表	原合并口径中其他子公司合计(注 1)
货币资金	664,014.62	327,734.58	288,621.78	47,658.26
其中：				
财务公司存款	231,931.98	41,316.39	179,990.07	10,625.52
保证金存款	224,788.83	137,407.09	61,244.92	26,136.82
短期借款	587,701.81	540,451.81	15,000.00	32,250.00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69,000.00	60,000.00	300.00	8,700.00
长期借款	341,458.63	89,574.70	186,853.93	65,030.00
应付债券	32,412.07	32,412.07		
有息债务合计	1,030,572.51	722,438.58	202,153.93	105,980.00

项目	2021 年 6 月 30 日			
	合并报表	母公司	被并购\投资公司报表	原合并口径中其他子公司合计(注 1)
货币资金(注 2)	778,218.84	603,439.63	126,024.34	48,754.87
其中：				
财务公司存款	280,370.10	215,266.87	47,694.98	17,408.25
保证金存款	208,383.71	140,478.89	52,420.83	15,483.99
短期借款	660,534.24	550,784.24	15,000.00	94,750.00
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156,530.30	69,380.30	78,350.00	8,800.00
长期借款	325,531.52	80,000.00	180,479.52	65,052.00
应付债券	64,271.48	64,271.48		
有息债务合计	1,206,867.54	764,436.02	273,829.52	168,602.00

注 1：原合并口径中其他子公司合计，是指合并报表剔除母公司及尼龙化工、聚碳材料、遂平、艾迪安后的合并口径。

注 2：2021 年 5 月，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子公司尼龙化工向母公司分红 14.02 亿，原尼龙化工存在财务公司账户的 14.02 亿存款转到母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账户内，导致母公司财务公司存款增加。

由上表可以看出，2019 年至 2021 年 6 月，公司所投资\并购的尼龙化工、聚碳材料、遂平、艾迪安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这些公司所带来的有息债务规模分别为 19.93 亿元、20.22 亿元和 27.38 亿元，呈逐年增长趋势。主要原因系聚碳材料、遂平和艾迪安尚处于基建期，这些子公司投资项目(详见表 5)的资金需求除自有资金之外，均为银行贷款，这导致公司对外融资大幅增加。

母公司有息债务有所增长，亦和投资\并购有关。2019 年至 2021 年 6 月，母公司有息债务合计分别为：47.04 亿元、72.24 亿元和 76.44 亿元，2020 年至 2021 年基本保持稳定，2020 年相较 2019 年有大幅增长，主要是投资\并购及应对疫情影响采取的积极融资政策所致。2020 年 11 月公司按照重组计划要收购河南平煤神马产业基金持有尼龙化工的 26.04%股权(合计支付 12.24 亿元)，为此母公司贷款 10.40 亿元，同时因 2020 年初的疫情影响增加政策性贷款 11.56 亿元，母公司有息债务增长。

剔除前述公司投资\并购及疫情政策性贷款所带来的影响，公司融资规模较为稳定。因此，近几年公司有息债务规模较大，且呈现逐年上升趋势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投资/并购项目所进行的融资，以及这些被投资/并购项目本身固定资产建造融资所致。

由于公司积极布局尼龙 66 产业链相关项目的扩张战略导致公司短时间内有息债务规模增长较快、财务费用较高。但长远的看，这些项目建成后将和公司现有板块达到有效协同，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和稳定性将进一步提升。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和本次核查工作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对神马股份银行贷款余额进行函证，验证和核查有息负债中长短期银行贷款的准确性和完整性；

（2）获取神马股份已发行可转债的发行信息，复核应付债券账面余额的准确性；

（3）获取神马股份生产经营及投资安排相关文件，了解其经营和投资的计划安排；

（4）根据神马股份的主营产品信息，寻找和查询神马股份同行业可比公司信息，对可能适合的可比公司经营情况进行对比分析；

（5）分析神马股份 2019 年至 2021 半年度的资金情况、债务规模及变化情况。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神马股份在持有大量货币资金的情况下仍然进行大额融资的原因合理。

（4）2021 年初至今存放在财务公司的日均存款余额，最高存款余额，利息收入，平均利率等，并结合公司货币资金内部控制相关规定，说明对财务公司存款采取的风险管控措施，并说明措施的有效性；

【公司回复】

2021 年 1-6 月，公司存放在财务公司的日均存款余额，最高存款余额，利息收入，平均利率见下表：

表 9：财务公司存款日均余额、最高存款余额、利息收入和平均利率

（单位：万元）

期间	最高存款余额	最高月均存款余额	日均存款余额	利息收入	平均年利率
2021 年 1-6 月	310,947.43	277,060.31	253,756.71	1,436.71	1.14%

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8 日发布《201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的公告，其中第八项议案为：审议关于和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框架协议内容主要有：“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所属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每月余额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框架协议有效期三年，协议期满，双方如无异议，协议自动延续一年，以此类推，协议延期次数不受限制”。

2013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发布编号临 2013-009 公告《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所有议案均得到股东大会的审议通过。

2021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发布编号临 2021-035 公告《神马股份关于和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公告》，将“乙方及其所属公司在甲方存款每月余额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修改为“乙方及其所属公司在甲方存款每日余额不超过 30 亿元人民币”。

由表 8 可知，2021 年 1-6 月，公司最高月均存款余额未超出 2013 年框架协议约定的最高存款限额。

为加强货币资金、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和管理，保证货币资金的安全，规范关联交易行为，防范差错和舞弊，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制定了《神马股份内部控制管理制度—资金管理》、《神马股份内部控制手册—资金管理》和《神马股份内部控制手册—关联交易》，对资金业务职责分工、现金和银行存款管理、票据及有关印章的管理、监督检查及银行账户管理、POS 机管理、收款管理、付款管理、借款管理、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费用报销、关联方清单建立、关联交易决策审批权限、关联交易执行、关联交易信息披露等事项进行了规范。公司日常资金业务均严格按照上述制度进行管理，并执行到位。为保证在财务公司的存款资金安全，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存款风险，公司定期取得财务公司的会计报表，了解财务公司的经营状况，指派专门机构和人员对存放于财务公司的资金风险状况进行持续监督与评估。

平煤神马集团财务公司已按银监会的规定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各项业务规则和程序，设定了各项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目前本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从未发生因财务公司头寸不足延迟付款等情况。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询问神马股份内控环节的相关人员，了解神马股份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等相关内控制度；

（2）获取神马股份的内控制度等信息，检查并评估神马股份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合理性；

（3）针对神马股份与财务公司存款相关内控的关键控制点实施控制测试程序；

（4）根据控制测试结果评估财务公司存款相关的内控是否有效；

（5）对神马股份在财务公司存款的日均余额、最高存款余额、最高月均存款余额、利息收入和平均利率进行复核。

2、核查意见

基于上述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

1. 神马股份 2021 年初至今存放在财务公司的日均存款余额，最高存款余额，利息收入，平均利率等的说明，与我们在审计及核查过程中了解的情况一致；

2. 神马股份存于财务公司的存款已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有较为健全的管控措施，且管控措施得到有效执行。

（5）结合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对尼龙化工的经营协同安排和负债情况，说明对其存放财务公司资金的使用计划；

【公司回复】

尼龙化工一直是公司最主要的原料尼龙 66 盐的唯一供应商，和公司是上下游的关系，因此经营上有重要的协同作用，并购尼龙化工后完善了公司的尼龙 66 产业链，增强了公司原料供应和盈利的稳定性。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平煤神马能源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和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19 号）。

2020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发布编号临 2020-057 号公告《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完成了对尼龙化工的并购，截止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并购尼龙化工尚不足一年，公司对尼龙化工经营协同安排和财务规范统一正有序进行。

2021 年 5 月，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决定让尼龙化工现金分红 14.02 亿元，因此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尼龙化工在财务公司的大部分存款已转至母公司在财务公司的账户。公司将上述资金暂时存放在财务公司，主要是投资项目尚未到付款节点，而财务公司存款利率较高，存在财务公司更具有经济性。

公司存放在财务公司的资金，后期将主要用于对股东的分红、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整合等方面。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随着资金的陆续使用，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已降至约 23 亿，随着 10 月公司分红款的支付，预计 2021 年底财务公司的存款将进一步下降至 20 亿以下。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和本次核查工作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询问神马股份管理层，了解企业经营安排计划和资金使用计划；

（2）检查神马股份 2021 年 7-9 月在财务公司的对账单，核对各期财务公司存款余额；

（3）检查神马股份 2021 年 7-9 月财务公司存款明细账及会计记录。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神马股份上述财务公司存款相关数据和公司对财务公司资金的使用安排计划与我们在核查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

（6）除已披露的受限资金外，是否存在其他资金使用受到限制的情况，存放在财务公司资金是否存在实际无法支取和使用的情况，相关存款是否存在潜在的合同安排或限制性用途，是否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或其他方实际使用等变相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公司回复】

公司除已披露的受限资金外，不存在其他资金使用受到限制的情况。

公司在财务公司办理的业务均为正常的资金收付业务，且在财务公司的存款月余额未超出《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中约定的每月存款限额 30 亿元。财务公司的安全性和流动性一直良好，未发生财务公司头寸不足导致延迟付款等事项。公司 2021 年半年报第 241 页(8)其他关联交易亦披露了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的支取情况：2021 年 1-6 月，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借方发生额 180.69 亿元，贷方 175.85 亿元，存取不存在障碍。因此，不存在财务公司的存款无法支取和使用的情况。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也不存在潜在的合同安排或限制性用途其他资金使用受到限制的情况，亦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或其他方实际使用等变相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获取《企业信用报告》，将报告中的受限情况等信息与账面进行核对；

（2）获取神马股份与财务公司、其他商业银行的存款协议并查验约定条款；

（3）对神马股份管理层进行访谈询问，了解神马股份货币资金是否存在受限情况；

（4）获取财务公司及其他商业银行对账单以及明细账，对对账单中大额流水逐笔勾关；

（5）对神马股份在财务公司及其他商业银行的存款期末余额和受限信息等进行函证；

（6）获取财务公司财务报表，对财务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进行分析，评估神马股份存放在财务公司存款的风险。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未发现神马股份存在财务公司的资金使用受到限制、实际无法支取和使用的情况，未发现神马股份相关存款存在潜在的合同安排或限制性用途，亦未发现神马股份资金被控股股东或其他方实际使用等变相侵占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半年报披露，公司 2019 年、2020 年和 2021 年上半年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10.48 亿元、89.12 亿元和 62.89 亿元，分别同比增长-1.83%、-19.34%和 51.96%。2019 年末合并报表调整后口径、2020 年末、2021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合计余额分别为 14.15 亿元、26.89 亿元和 35.15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5.32%、90.03%和 30.72%，其中应收款项融资余额分别为 5.82 亿元、17.13 亿元和 21.33 亿元，同比大幅增长。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2.65 亿元、2.37 亿元和 3.06 亿元，公司 2021 年上半年期末应收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贸易公司）1.60 亿元，预付贸易公司 3506.08 万元。公司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 1089.90 万元，其中应收河南神马印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染公司）往来款 127.32 万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1）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和票据前五名情况，包括交易对方、交易金额、交易背景，是否关联方等；（2）结合公司收入业务和经营模式变化、下游客户变化、销售和回款政策变化的情况，说明应收项目逐年增加的合理性，以及客户票据结算大幅增加的原因和合理性；（3）预付款及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包括交易对方、交易金额、交易背景，是否关联方等；（4）与贸易公司和印染公司往来款涉及的交易背景和账期，是否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5）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期末往来情况，是否存在无商业实质的往来项目。

（1）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和票据前五名情况，包括交易对方，交易金额，交易背景，是否关联方等；

【公司回复】

1）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前 5 名情况如下：

表 10：应收账款期末前 5 名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含税)	期末余额	交易背景	是否关联方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6,171.81	15,952.15	销售己二酸	是
A 公司	28,641.19	11,700.26	销售己二酸和切片	否
B 公司	3,474.96	6,464.07	销售工业丝	否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41,331.72	4,634.70	销售纯苯、环己烷和氯气	是
C 公司	22,466.69	4,493.46	销售己二酸	否
合计	122,086.37	43,244.64		

其中，B 公司期末余额较大，系其 2020 年 4 季度修改了付款条款，修改后的账期较之前延长约 3 个月，从而导致应收账款增加较多。

2）报告期末，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前 5 名情况如下：

表 11：应收款项融资期末前 5 名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交易金额(含税)	期末余额	交易背景	是否关联方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尼龙科技有限公司	41,331.72	51,180.00	销售纯苯、环己烷和氯气	是
D 公司	15,953.90	14,239.05	销售己二酸	否
深圳市神马化工有限公司	21,458.70	6,901.29	销售己二酸和切片	是
E 公司	6,176.26	5,719.00	销售切片	否
F 公司	6,936.40	4,091.75	销售帘子布	否
合计	91,856.98	82,131.09		

注：统计标准为，按票据交易的前手进行统计。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和本次核查工作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询问神马股份管理层、财务人员和业务人员，了解主要客户相关交易背景；

（2）检查关联交易相关合同、会计凭证、出入库单、收付款单据等会计资料；

（3）对关联交易相关存货进行监盘；

（4）对主要关联交易发生额进行函证确认；

（5）结合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分析关联方往来余额合理性。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未发现神马股份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往来不存在无商业实质的情况。

3.半年报披露，公司 2019 年末调整后口径、2020 年末、2021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余额分别为 46.55 亿元、47.62 亿元和 51.91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74.51%、2.3%和 9.01%；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7.7 亿元、14.13 亿元和 23.17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33.95%、83.51%和 63.98%。公司在建工程项目中湛华小区保障一期、尼龙化工 KA 油装置节能增效技术改造项目、尼龙化工锅炉烟气超零排放技术改造、尼龙化工公司 VOC 专项治理、尼龙化工湛河治理火炬塔加固改造、尼龙化工 1# 己二酸扩产改造、尼龙化工年产 3 万吨 1,6 己二醇等项目报告期末余额与上年末余额一致，无建设进展。公司 2021 年 4 上半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 12.21 亿元。公司近年对外建设固定资产开支较大，扩张较快。

请公司补充披露：（1）本年转固的主要固定资产项目，包括资产名称、主要用途、账面价值、建设起止时间、资产所在地等；（2）列示 2019 年至今建设资产的单位产能投资成本，分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效益并进行同行业对比，若存在差异，充分说明合理性；（3）结合公司经营战略和业务变化情况，原有产线开工率和产销情况等，分业务说明公司近年大量构建固定资产的主要考虑；（4）2019 年和 2020 年在建工程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包括交易对方、采购内容、交易金额、结算情况、是否关联方及潜在关联方等；（5）公司上半年上述在建项目无建设进展的原因，是否存在建设困难，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1）本年转固的主要固定资产项目，包括资产名称、主要用途、账面价值、建设起止时间、资产所在地等；

【公司回复】

公司 2021 年 1-6 月转固的主要固定资产项目情况如下：

表 17：2021 年 1-6 月转固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主要用途	本期转固金额	建设的起止时间	资产所在地
三万吨尼龙 66 切片项目	尼龙 66 生产	12,130.75	2011 年-2021 年(注)	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县
10 万吨/年尼龙 6 民用丝项目一期工程(4 万吨/年)	尼龙 6 民用丝生产	49,340.50	2018 年-2021 年	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
尼龙化工公司 VOCs 专项治理	对各装置 VOCs 进行治理，满足环保要求	843.40	2016 年-2021 年	河南省平顶山市区
2# 己二酸品质提升技术改造	己二酸品质提升	415.94	2019 年-2021 年	河南省平顶山市区

注：三万吨尼龙 66 切片项目建设周期较长，系前期因环保政策等原因阶段性停工所致。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检查神马股份在建工程建设的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申请书、相关合同、竣工验收手续等；

（2）检查神马股份新增固定资产会计凭证及相关合同、验收与付款资料；

（3）对神马股份本期新增的固定资产执行监盘程序；

（4）复核神马股份新增固定资产折旧的计提是否合理。

2、核查意见

基于实施的核查程序，会计师认为：神马股份上述 2021 年 1-6 月转固的主要固定资产情况的说明，包括资产名称、主要用途、账面价值、建设起止时间、资产所在地等与我们在审计与核查过程中了解的情况一致。

（2）列示 2019 年至今建设资产的单位产能投资成本，分析公司固定资产投资效益并进行同行业对比，若存在差异，充分说明合理性；

【公司回复】

2019 至今，建设资产的单位产能投资成本情况如下：

表 18：建设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吨）

项目名称	单位产能投资成本	所属主体
东门区退城进园搬迁改造	2.08	帘子布发展
4 万吨尼龙 66 差异化工业丝	1.67	帘子布发展
年产 2.5 万吨 BOPA 薄膜项目-1 万吨 BOPA 薄膜项目	1.46	遂平
40 万吨/年一期 10 万吨聚碳酸酯项目	2.78	聚碳
13 万吨/年双酚 A 项目	0.76	聚碳
总油质量二期技术改造项目	0.75	尼龙化工
1# 己二酸扩产改造	0.37	尼龙化工
尼龙化工产业配套氢氨项目	0.58	尼龙化工
尼龙化工年产 3 万吨 1,6 己二醇项目	1.10	尼龙化工
10 万吨/年尼龙 6 民用丝项目一期工程(4 万吨/年)	2.10	神马科技
2 万吨精品尼龙 66 切片	0.74	上海神马

注：单位产能投资成本=(投资预算或实际投资金额)÷(设计产能或实际产能)

由于目前除公司外尚无尼龙 66 企业上市，在公开市场暂时无法查询到和公司主营产品相同的同行业可比公司，因此难以在公开市场上查找和公司产线类似的建设信息。截止回复日，公司仅查询到 BOPA 薄膜项目有同行业可比数据。

BOPA 薄膜项目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尼龙材料(遂平)有限公司的在建项目，尚未投产，查询到该项目的同行业可比数据如下：

表 19：同行业可比数据

项目名称	单位产能投资成本	所属主体
BOPA 薄膜项目	1.55	厦门长塑实业有限公司

可以看出，可比公司的单位产能投资成本 1.55 万元/吨，和公司“年产 2.5 万吨 BOPA 薄膜项目-1 万吨 BOPA 薄膜项目”1.46 万元/吨较为接近，不存在明显差异。

【会计师回复】

1、核查程序

在 2021 年半年报审计和本次核查工作中，我们实施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1）检查神马股份在建工程建设的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可行性研